

南头镇 2023 年 1-6 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3 年预算调整草案

——在南头镇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南头镇人民政府副镇长 张伟环

各位代表：

我受镇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南头镇 2023 年 1-6 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3 年预算调整草案，请代表们审议。

一、2023 年 1-6 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上半年，南头镇财政分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及全国财政工作会议精神，在镇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和镇人大的依法监督下，立足财政职能，加强统筹谋划，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积极稳住收入大盘，兜牢民生底线，提升资金绩效。全面落实过“紧日子”，坚持厉行节约、强化政府采购和资产管理、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加强财政监督，为南头镇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财政支持。

（一）2023 年 1-6 月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

2023 年 1-6 月，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为 2679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55.6%，同比增加 27.6%；上级补助收入 10552 万元（含 4207 万元 2022 年结转本年才可使用的直达资金），调

入收入 35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1198 万元，合计 38898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55.5%，同比增加 12%。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主要来源为：

1. 税收分成收入 20863 万元。
2. 非税收入 5931 万元，其中：
 - (1) 专项收入 2876 万元；
 - (2)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830 万元；
 - (3) 罚没收入 621 万元；
 - (4) 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1055 万元；
 - (5) 其他收入 549 万元。

(二) 2023 年 1-6 月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 1-6 月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3662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54.9%，同比增加 11.9%。

主要支出项目：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89 万元；
2. 公共安全支出 4922 万元；
3. 教育支出 10613 万元；
4. 科学技术支出 200 万元；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07 万元；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含低保、老人生活补助、残疾人事业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3260 万元；
7. 卫生健康支出（基本公共卫生、疫情防控、除四害经费及计生支出）4262 万元；
8. 节能环保支出 398 万元；
9. 城乡社区支出（含城建、规划、环境卫生、绿化维护等）2615 万元；

10. 农林水支出（含农业、水利、农产品检测、扶贫等）867万元；

11. 交通运输支出 115 万元；

12.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5 万元；

13. 住房保障支出 49 万元；

1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00 万元；

15.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付息支出 37 万元；

16. 体制上解支出 4305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结余 2274 万元。

（三）2023 年 1-6 月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收入 354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 24.6%，同比减少 68.5%（主要是因为土地出让收入同比减少 755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062 万元，新增地方专项债券收入 59580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再融资转贷收入 1565 万元，调入收入 676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11180 万元，合计 79612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62.7%，同比增加 336.1%。其中，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主要来源是：

（1）污水处理费收入 1319 万元；

（2）土地出让金收入 223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503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 155.6%（主要是因为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出较年初预算增加了 34130 万元），其中：

（1）征地拆迁补偿及物业回收支出 1240 万元；

（2）市政、道路及绿化工程支出 704 万元；

（3）水利及人居环境工程支出 322 万元；

（4）污水处理费安排支出 1176 万元；

- (5)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1565 万元;
- (6)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利息支出 418 万元;
- (7) 新增地方专项债券支出 59580 万元;
- (8) 其他支出 28 万元。

政府性基金收支结余 14579 万元。

二、2023 年预算调整草案

根据 2023 年 1-6 月收支情况，需相应进行收支预算调整，编制预算调整方案如下，请代表们审议和批准。

(一) 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

受经济回暖等利好因素影响，上半年我镇财政收入达到预期，同时我镇加大非税收入促收工作，预计全年税收分成增加 1000 万元，非税收入增加 2000 万元，调入资金增加 1154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2177 万元，累计增加 6331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年初预算收入 70036 万元，调整后预算收入 76367 万元。

财政收入将主要保障镇党委、政府各项重点工作，加大力度保障基本民生以及高质量发展等重点工作安排，需调增追加支出 3131 万元。结合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按照过“紧日子”的原则，下半年调减支出 154 万元。综上，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年初数为 66759 万元，调整后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数为 69736 万元，调增 2977 万元。

追加支出预算主要项目：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 万元;
2. 公共安全支出（交管业务费、“四个一”体系前端感知系统建设等）108 万元;
3. 教育支出 5 万元;
4. 卫生健康支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社区卫生服务

体系建设等) 98 万元;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老年人工作经费、最低生活保障等) 61 万元;

6. 节能环保支出 10 万元;

7. 农林水支出(人居环境整治等) 83 万元;

8.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692 万元。

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专项支出) 10 万元;

10.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费支出 1 万元。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受土地出让政策影响, 对比年初预算, 土地出让收入调减 4601 万元, 但我镇抓紧抓实财政收入组织工作, 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3057 万元, 调入资金增加 999 万元, 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37667 万元, 调减 9800 万元, 实际新增 27867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合计增加 27322 万元。年初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8920 万元, 调整后预算收入 76242 万元。

因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较年初预期增多, 一方面需增支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27867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费及利息费用 944 万元、人行天桥工程 500 万元和水利工程款 262 万元。另一方面部分污水工程因已申请专项债券, 故调减污水处理费本级支出 1300 万元。综上,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较年初 41794 万元增加 28273 万元, 调整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0067 万元。

三、其他报告事项

(一) 2023 年 1-6 月一般公共预算体制上解支出 4305 万元, 主要是从季度税收分成扣缴出口退税负担、税务部门征收经费、

援疆、援藏专项资金、基本公共服务领域和医疗卫生领域上解支出、镇街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贴等。

（二）上半年成功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59580 万元，增编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并同时增编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出 59580 万元，主要用于①南头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项目（民安、滘心、南城、北帝）16600 万元，②南头镇智慧城项目及其周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6730 万元，③广东省中山市智能家电产业集群南头科技园扩建提升工程 10400 万元，④南头镇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5850 万元。

各位代表，我们将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和镇党委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全镇高质量发展目标，创新收入理念，统筹财政资源，壮大财政实力；优化结构、精准支出，提升效能；集中财力，攻坚克难，为推动我镇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财力保障。